

離島區議會文件 IDC 67/2014 號
愉景灣居民與運輸及房屋局副局長邱誠武會面的提問

運輸及房屋局的回應

(1) 為 6 條主要離島渡輪航線提供特別協助措施

政府於2014年4月7日向立法會交通事務委員會發出了離島渡輪航線的服務及票價調整的討論文件，文件已詳細交待了六條主要離島渡輪航線¹延續牌照、票價調整及服務水平事宜。詳情請參閱夾附的立法會文件(CB(1)1208/13-14(07))。

2. 邱誠武副局長本年3月26日與愉景灣居民會唔時基本上只是解釋政府現行的渡輪服務政策。此政策為公共交通服務應由私營機構根據審慎商業原則經營，以增加營運效益及服務質素。六條主要離島渡輪航線財務上不可行，但它們基本上是離島唯一的對外交通工具²。因此，政府有需要為這些離島渡輪航線制定特別協助措施。在推展相關工作時，我們的主要原則包括：

- (一) 公共交通服務應由私營機構根據商業原則經營；
- (二) 須維持長遠的財務可行性及票價穩定；以及
- (三) 須審慎運用公帑，而乘客亦應承擔適度責任。

3. 對於六條主要離島渡輪航線以外的其他離島渡輪服務，政府亦是按這政策就符合條件者作處理。

¹ 六條主要離島渡輪航線包括「中環-長洲」、行走「坪洲-梅窩-芝麻灣-長洲」的橫水渡、「中環-梅窩」、「中環-坪洲」、「中環-榕樹灣」及「中環-索罟灣」航線。

² 離島居民泛指所有居住離島的市民。而在六條主要離島航線服務的離島當中，有對外陸路網路連接的離島只得大嶼山，但梅窩的跨區陸路公共交通服務有限。

(2) 愉景灣居民巴士服務

4. 愉景灣的居民巴士屬非專營巴士服務。在現行的公共交通政策下，居民巴士服務在公共交通系統擔當輔助角色，主要在繁忙時段及一般公共交通服務未能滿足乘客需求的情況下，提供服務。在處理居民巴士服務申請時，運輸署會根據《道路交通條例》(第374章)第28條作出考慮，包括申請人擬提供的服務的需求、其他公共運輸經營者已提供或已作計劃的服務的水平、擬提供的服務的地區及道路的交通情況等。一般而言，新辦的居民巴士服務應便利乘客前往就近鐵路站或公共運輸交匯處，以免令市區繁忙的擠塞情況惡化。

5. 愉景灣居民若對愉景灣對外公交服務有具體改善建議，可按現行既定機制向運輸署提出申請，署方會按上述既定的政策處理。

立法會交通事務委員會
離島渡輪航線的服務及票價調整

目的

本文件旨在向委員匯報六條主要離島渡輪航線延續牌照、票價調整及服務水平事宜。

背景

2. 按照政府既定政策，公共交通服務應由私營機構根據審慎商業原則經營，以增加營運效益。六條主要離島渡輪航線¹財務上不可行，但它們基本上是離島唯一的交通工具²。因此，政府有需要為這些離島渡輪航線制定特別協助措施。在推展相關工作時，我們的主要原則包括：

- (一) 公共交通服務應由私營機構根據商業原則經營；
- (二) 須維持長遠的財務可行性及票價穩定；以及
- (三) 須審慎運用公帑，而乘客亦應承擔適度責任。

3. 政府在2013年5月24日舉行的委員會會議上匯報政府就2011年起向六條主要離島渡輪航線提供的特別協助措施所進行的中期檢討(“中期檢討”)結果及在下一牌照期(即2014年年中至2017年年中)的建議安排，包括：

- (一) 在上文第二段列出的主要原則的基礎上，維持現行的特別協助措施政策，並因應成本上漲而適度上調金額上限；
- (二) 基於現行營辦商提供的服務大致令人滿意，及考慮到六條航線經營困難，即使進行公開招標，入標者

¹ 六條主要離島渡輪航線包括「中環 - 長洲」、行走「坪洲 - 梅窩 - 芝麻灣 - 長洲」的橫水渡、「中環 - 梅窩」、「中環 - 坪洲」、「中環 - 榕樹灣」及「中環 - 索罟灣」航線。

² 有對外陸路網路連接的離島只得大嶼山，但其跨區陸路公共交通服務有限。

所列的條件可能不符理想，甚或會提出大幅加價，政府認為以延續現有牌照方式維持六條航線服務可取；以及

- (三) 政府預計在實施上述建議安排後，六條航線在下一個三年牌照期的財務可行性會得到更佳的保證。如現行渡輪營辦商提出加價申請，政府會做好把關工作。

詳情請參閱立法會文件 CB(1)1059/12-13(05)。

4. 委員會支持上述建議，立法會財務委員會遂於 2013 年 7 月 5 日的會議批准撥款合共約一億九千萬元，繼續為六條主要離島渡輪航線在 2014 年年中至 2017 年年中的三年牌照有效期內提供特別協助措施，以提高這些服務長遠的財務可行性及減輕票價加幅對乘客的負擔。詳情請參閱立法會文件 FCR(2013-14)26。

六條主要離島渡輪航線

延續牌照安排

5. 2013 年 8 月，運輸署收到六條主要離島渡輪航線兩家現行營辦商，即新世界第一渡輪服務有限公司(“新渡輪”)及港九小輪控股有限公司轄下的三家附屬公司(“港九小輪”)的續牌申請。

6. 考慮到上述中期檢討的結果、立法會的意見，以及六條航線的牌照始自 2011 年年中，而再次延續牌照三年仍符合總計不得超過十年的規定，運輸署根據《渡輪服務條例》第 29(2)條的規定，批准延續六條航線的現有牌照，為期三年。「中環-梅窩」航線延續後的牌照已由 2014 年 4 月 1 日起生效，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為止；而另外五條航線延續後的牌照則由 2014 年 7 月 1 日起生效，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為止。詳情如下：

航線	獲延續牌照三年的 渡輪營辦商
「中環-長洲」	新世界第一渡輪服務有限公司
「坪洲-梅窩-芝麻灣-長洲」 橫水渡	

航線	獲延續牌照三年的 渡輪營辦商
「中環-梅窩」	
「中環-坪洲」	港九小輪有限公司 ³
「中環-榕樹灣」	Islands Ferry Company Limited ³
「中環-索罟灣」	城永有限公司 ³

票價調整

7. 兩家渡輪營辦商在延續後的三年牌照期內會維持現時六條主要離島渡輪航線的服務水平。渡輪營辦商同時表示，雖然政府繼續提供特別協助措施，但油價長期處於高水平，以及近年海上從業員薪酬大幅增加，票價仍有壓力。因此，兩家渡輪營辦商在續牌申請中分別提出在延續後牌照期內加價大約百分之十。

8. 運輸署在處理上述加價申請時，是以上文第二及第三段所列出的基本原則和整體安排為基礎，並考慮了以下因素，包括：

- (一) 渡輪營辦商的財政狀況；
- (二) 渡輪營辦商的服務表現；
- (三) 營運成本的增幅；
- (四) 公眾的負擔能力和對建議加幅接受程度；以及
- (五) 營辦商可採取的其他改善財務狀況措施，例如開源節流的措施。

9. 運輸署理解離島居民非常關注離島渡輪服務的票價。該六條航線的現有票價於 2011 年年中起生效。在過去兩年半(即 2011 年 7 月至 2014 年 1 月)的綜合消費物價指數的累積增幅為百分之一點一。另一方面，全港家庭住戶入息中位數過去兩年(即由 2011 年第三季至 2013 年第三季)增幅為百分之十二點五。

10. 運輸署仔細評核了渡輪營辦商所提交的財務資料及數據，包括營辦商須面對油價高企和員工薪酬開支對營運成本的影響；署方亦已計及預計以實報實銷原則在未來三年將發還予渡輪營辦

³ 港九小輪控股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

商的特別協助措施合共約一億九千萬元的撥款，以盡量減輕票價加幅對乘客的負擔。

11. 經審慎考慮上述因素及在 2014 年 2 月 24 日諮詢離島區議會後，運輸署在 2014 年 3 月 21 日批准六條主要離島渡輪航線的營辦商在 2014 年年中起延續後的三年牌照期內，加價約百分之五至六。各航線的綜合加幅如下：

航線	成人 單程票價 加幅	月票 加幅	平均 加幅	新票價 實施日期
「中環-長洲」	4.8-5.4%	4.9%	5.0%	2014 年 7 月 1 日
「坪洲-梅窩- 芝麻灣-長洲」 橫水渡	4.9%	不適用	4.9%	
「中環-梅窩」	4.8-5.4%	4.8%	5.2%	2014 年 4 月 1 日
「中環-坪洲」	5.8-6.3%	5.9%	6.2%	2014 年 7 月 1 日
「中環-榕樹灣」	6.2-6.3%	6.0%	6.2%	
「中環-索罟灣」	6.1-6.4%	5.9%	6.2%	

上述六條航線的票價詳情載於附件。

服務水平

12. 運輸署就上述事宜進行諮詢期間，收集了地區人士對個別航線的服務水平方面提出的意見。運輸署的跟進工作如下：

(A) 「中環-長洲」航線繁忙時段接載能力

13. 運輸署一直密切監察「中環-長洲」航線的服務水平。運輸署在 2014 年 1 月及 2 月份分別對該航線的服務進行實地調查，發現在調查時段內所有班次均有按時間表行走，除個別快速船班次有少數乘客因滿座而未能登船外，其餘班次均能接載所有候船乘客。至於未能登船的乘客，他們均能登上下一班開出的快速船或普通船。整體而言，現時由長洲往中環的渡輪航線平日早上繁忙時間(即上午 7 時至 9 時)的載客率約為 46-49%，而下午繁忙時間(即下午 6 時至 8 時)由中環往長洲的載客率約為 47-49%。

14. 雖然如此，運輸署會繼續與新渡輪跟進，以探討可行的改善方案，並會就建議的改善方案適時諮詢地區人士意見。

(B) 改善長洲渡輪碼頭設施

15. 運輸署已向建築署要求為長洲碼頭進行改善工程，以利用碼頭內的空間改善乘客的排隊安排、優化候船室的配置及改善通風。建築署現正就工程進行設計工作，預計今年內可以展開工程；運輸署稍後會聯同建築署向地區人士講解工程設計。至於有地區人士曾建議在碼頭加建懸臂式上蓋，運輸署和建築署亦會積極跟進，適時開展工作。

(C) 開辦來往長洲及香港仔的持牌渡輪服務

16. 運輸署對開辦來往長洲及香港仔持牌渡輪服務的建議原則上持開放態度，並已開始與相關部門，包括海事處及土木工程拓展署，從碼頭設施、航道、服務需求、財務可行性等方面進行初步研究。至於日後是否能成功開辦來往長洲及香港仔持牌渡輪服務，則須視乎屆時市場上渡輪營辦商的意向而定。

未來路向

17. 請委員備悉上文六條主要離島渡輪航線延續牌照、票價調整及服務水平事宜。

運輸及房屋局
運輸署
2014年4月

附件

「中環-梅窩」航線（由2014年4月1日起生效）

	星期一至六 公眾假期除外			星期日及 公眾假期		
	普通船		高速船	普通船		高速船
	普通位	豪華位		普通位	豪華位	
單程						
成人	\$15.2	\$25.4	\$29.9	\$22.5	\$37.2	\$42.9
月票	\$532	--	--	\$532	--	--

「中環-長洲」航線（由2014年7月1日起生效）

	星期一至六 公眾假期除外			星期日及 公眾假期		
	普通船		高速船	普通船		高速船
	普通位	豪華位		普通位	豪華位	
單程						
成人	\$13.2	\$20.7	\$25.8	\$19.4	\$30.2	\$37.2
月票	\$513	--	--	\$513	--	--

「坪洲-梅窩-芝麻灣-長洲」航線 (由2014年7月1日起生效)

成人

\$12.8

「中環-坪洲」航線 (由2014年7月1日起生效)

	星期一至六 公眾假期除外		星期日及 公眾假期	
	普通船	高速船	普通船	高速船
<u>單程</u>				
成人	\$15.3	\$28.5	\$21.9	\$41.8
月票	\$574	--	\$574	--

「中環-榕樹灣」航線 (由2014年7月1日起生效)

	星期一至六 公眾假期除外	星期日及 公眾假期
<u>單程</u>		
成人	\$17.1	\$23.7
月票	\$658	

「中環-索罟灣」航線 (由2014年7月1日起生效)

	星期一至六 公眾假期除外	星期日及 公眾假期
<u>單程</u>		
成人	\$21	\$29.8
月票	\$704	